

郭群 著

社区民警

晓畅、平实、有趣、动心魄
阳光、正气、主流、高格调

—— 一部以文学样式艺术反映社区民警的开山之作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版权页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区民警/郭群著.-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09.8

ISBN 978-7-80680-727-9

I.社... II.郭...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5221 号

社区民警

作者 郭群

责任编辑 党晓绒

封面设计 版式设计 可峰

内文排版 陕西工人报社排版中心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710003)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西安市商标印刷厂

开本 787mm×1092mm 1/16

插页 2

字数 396.9 千字

印张 20.375

版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680-727-9

定价 35.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印刷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710014

序

王锐

郭群同志是我省公安系统一位卓有成就的作家，曾经创作了一大批公安题材的优秀作品。最近，他又完成了长篇小说《社区民警》的创作。在这部以新时期公安警务机制改革为背景，以刻画公安基层社区民警生活为题材的长篇出版之际，郭群同志嘱我作序，我深感高兴和欣慰。这不仅是我省公安文化工作的一件幸事，也是他文学创作历程中的又一收获和成就。

这部小说以充沛的激情和诗意的笔触，真正贴近普通社区民警平凡而又充实的工作及其生活际遇，集中鲜明地揭示了公安民警回应伟大时代和人民群众新期待这一深刻思想内涵，集中鲜明地展示了人民警察根植人民的新形象和新境界，集中鲜明地阐述了新时期“人民公安为人民”这一深刻而崇高的主题。整部作品洋溢着浓郁的时代气息和强烈的艺术感染力。以贴近现实的生花妙笔力图回应时代和人民对文学艺术的新要求新期待，用生活化平民语言讲述平凡人物的平凡故事，以生活造就人物，以平实接近读者，以真情撼动人心，以深刻追求思想，以诗意体现品格。毋庸置疑，这是一部以文学样式艺术反映社区民警的开山之作，一部真正阳光、正气、主流和高格调的“大小说”。在传统和现代理念的结合上，同时兼备通俗、晓畅、平实、有趣和感人的原创特色，充分体现了原汁原味的中国风格和中国气派，必将吸引你读下去，一直手不释卷地读下去……

记得是 2006 年，公安部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安机关驾驭社会治安局势的能力和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的水平，决定在全国实施社区和农村警务战略。成千上万的基层民警，岗位前移，深入群众之中开展警务工作，在这广阔的天地和舞台上，使公安工作真正植“根”人民群众。在实施和推进社区和农村警务机制创新的过程中，作为这场重大变革的亲历者和实践者，广大公安民警，走出办公室，进驻警务室，知民情、化民忧、保民安、惠民生，消除了大量可防性案件，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大幅提升，涌现出了以“全国优秀社区民警”邓良义、陈冰霞、

陈瑜、郭巧、朱军等一批深受群众爱戴的优秀民警，创造出了大量行之有效的“一线工作法”，极大地回应了人民群众对新时期公安工作和公安民警的新期待、新要求。这一里程碑意义的重大变革，为作者提供了丰富的沃土。

《社区民警》正是以这些优秀社区民警的先进事迹作为创作素材和蓝本的。小说中的主人公杨正良，虽然质朴无华，不惊不奇，但他身上却蕴含着新时期公安民警与众不同的优良品质。他与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能从小说的每一个情节中折射出来，那些看似琐细实则感人至深的故事，真实而生动地体现了他敬人民如父母、爱社区若爱家的博大情怀。从这个意义上讲，这部小说不仅仅是对广大公安基层民警工作生活的真实写照，也不仅仅是对他们辛勤劳作的慰藉和礼赞，更主要的是对广大公安民警理想、信念、追求和品质的褒奖和诠释，读后让人耳目一新，为之一震，顿时萌发向上的动感。

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一定是能让人在美的享受中得到鼓舞，在鼓舞中得到启迪的。这部作品情节紧凑，环环相扣，语言淳朴，生动活泼，无论从思想性和艺术性上讲，都耐人寻味值得一读。我希望公安战线的同志们、战友们，能喜欢并认真读一读这本书；也希望广大基层民警中能涌现更多的杨正良式的好警察；同时也希望涌现更多像《社区民警》这样反映基层民警风貌的好作品。

注：本文作者王锐为陕西省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武警陕西总队第一政委。

目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26
第三章	54
第四章	76
第五章	94
第六章	109
第七章	135
第八章	155
第九章	176
第十章	201
第十一章	216
第十二章	236
第十三章	254
第十四章	270
第十五章	287
第十六章	305
第十七章	325
第十八章	338
第十九章	356
第二十章	373
尾声	397

第一章

“预习”上班就出师不利败北而归：警察没抓住小偷，反让小偷“涮了”一把，偷走了他的自行车不算，还让他崴了脚腕成了瘸子……

1

现在是早晨，尘世的一切喧闹都已睡醒，随着慢慢爬高的太阳渐渐活泛，并且一浪高过一浪地开始沸腾。

街道上人来车往，最热闹的要算早市，买卖人此起彼伏的吆喝，成了这一阵的主旋律。农贸市场的摊点上，迎着朝阳出门的家庭主妇，当然还有一些主男，主爷爷奶奶什么的，正东瞅西看，忙着为一家人寻觅和采买一整天的菜蔬和食物。

民以食为天呐，这就是咱们老百姓普普通通、实实在在的日子。一日三餐，少了一顿，你试试看，饥饿就会闹得你心虚，心虚就会让你神慌，神慌就会让你疲软，疲软就会让你乏力，让你头晕目眩腿肚子打战走不动路哇。

对了，还得就着眼前具体说事，这里，就是咱们这伙混不出名堂、打死不离疙瘩庙的平头百姓居住的嘉禾社区。

是不是这话里头带着一些子情绪，听起来不那么美好动听？

能听出这味道来，那就对了。

实话给你说吧，咱嘉禾这个地儿，名声可不怎么的哟。全城市民，包括附近郊县的农民伯伯或者“农二哥”们，没有一个不把“嘉禾”这个颇有诗意的名称，从他们吃亏上当、无数次的教训中，刻骨铭心地故意叫成“假货”的！

为啥？个中原委顾名思义嘛，就毋庸细说了！

不过有一点，还确实值得说道几句。那就是，那些个形形色色的假货受害者，往往同时，也就是假货的炮制者。

有一个城郊农民，曾在咱这“假货”吃亏上当，买过一双垫着牛皮纸的人造革皮鞋，想必他不会是为了报复，转过身来，就将自家产的辣椒面儿搅和了红砖粉末，摆在了地摊上。

还有一位精明的小贩，为了孝敬父亲，治疗老人的寒腿，架不住江湖骗子一阵天花乱坠胡吹冒撂，硬是把一段狗骨头当成虎骨，买回了家去泡药酒，也正是他，忽然鸿蒙大开，做起了珠宝生意，虽然卖的尽是高级树脂合成的假项链、假玉器，居然还发了大财！

另有一位开饭店的老板，吃了假酒假烟的大亏之后，尽管恨得牙根痒痒，眼冒金星，可也是他昧着良心，无师自通地竟将那芡粉和玉米面，绞尽脑汁，调制出了每碗三百元天价的“鱼翅”，糊弄起了顾客……

总而言之，你骗他来我骗你，你方骗罢我登场，那才叫个热热闹闹、没完没了，不亦乐乎。

除了“假货”，咱们嘉禾，还有一个令人尴尬不甚名誉的代称：贼窝。

有人形容，小偷比苍蝇还多。夸张得有点儿损，可无可辩驳，基本属实啊！

所以，得空你要是有幸光临我们这旮旯儿，我可得给你提个醒儿，不，是正告或者就干脆说是警告吧——反正你要当心，切切实实地留意自个的钱包。保不准，已经有一双特别犀利的眼睛，早就盯上了你，而一只被誉为“三只手”的东西——通常他们被叫做“镊子客”，也已经猎犬一样，向着你的身边，防不胜防地逼近过来……

瞧，说风就是雨。看见了吧，就那个人，穿花格子 T 恤的，对，他已经下手了！

长长的长嘴镊子，从他的袖管里伸出来，又不知不觉，探进了他旁边那位中年妇女的手提袋。这不，钱包已经夹出来了，毫无疑义，他又要得手了……

就在这时，那妇女似乎感觉到了，猛然扭过头来，发现了那把正在收获“劳作成果”的“镊子”。

穿花格子 T 恤衫的，揣起钱包就要出溜，那妇女呢，却有些奇怪，竟不动声色，只是紧紧地死盯着他——

快喊叫“抓贼”呀——为什么不喊叫呢？

还是让我给你说吧，这就叫见怪不怪。不是那妇女不喊，而是没到时候。她得观察有几个贼，是不是一伙儿的？要是有人接应，她喊也是白喊，既没有人出来给她帮忙，还可能自己要受伤害。咱嘉禾的人啊，被偷惯了，都被偷出经验来了。你不到我们这疙瘩来，自然就不知道我们这疙瘩的河水有多深？咱们嘉禾人，和小偷打交道不但有的是故事，还有一种境界，真的是境界哩。

不信你瞧，看了他们之间的相持和较量——特殊的处置方式，你不笑才怪。

那位妇女尾随着花格子 T 恤，紧紧地、像粘上去了似的，紧贴着他，直走到一个行人较少的墙拐角里，妇女才开始轻声细语地发话。

唉，把我的钱包给我。她居然用的是商量的口气，而且是那样从容、平和！

花格子回过头来，一副标准的死皮赖脸相。谁拿你的钱包了？

别装洋蒜，我看见你偷的。

哎呀，大姐，别冤枉好人嘛！

你也是好人！妇女嗤之以鼻，鄙弃地朝地上吐了一口唾沫。你要是好人，这世上就没有好人了，快把钱包还我。

我没有拿嘛。花格子的眼珠瞪得贼圆，装出一种倍受冤屈的模样。妇女终于下通牒令了，我是给你点面子，你真的要不识趣，那我可就要喊人了。

看你这大姐，别影响我上班好吗？

妇女一惊：你这也是上班，上班偷人钱包！

别说的这么难听嘛……

还有更难看的呢，你不给我，我马上报警。

报警，嘿嘿，警察在哪，可能还在他家里抱着老婆睡大觉呢！花格子跟她调侃起来，压根就对警察没有一点恐惧。再说，我要是害怕警察，嘿嘿……

他居然贼不打自招地乐了。

妇女的鼻子都气歪了，把你这些人渣，难道还成了精了不成，你赶紧把钱包给我！

钱包可以给你。花格子嬉皮笑脸地阴阳怪气着，继续嘿嘿地冷笑。只是，我还没来得及看里边的货呢，你先说说，能给我多少？

什么！妇女简直难以置信了，我凭啥，要给你钱？

那你……总不至于，让我一大早地，白忙乎一阵吧……

听听，小偷居然和被盗的受害人讨价还价，讲起价钱来了，这是不是闻所未闻，当然也岂有此理对吧？

2

大清早地，马大爷就窝了一肚子火气。

他一出门，就看见昨日放在窗台上的那盆君子兰，不翼而飞了。

这也难怪，那盆花，他养了十几年，精心着呢，花开花落，凝聚着他多少心思和情结啊！人老好忘事，昨晚上床，已经躺下，才想起放在窗台上的那一盆花儿。偏偏人老身子沉，心想就一夜，谁还真的能看上一盆花呢？

可惜他忘了人们常说的那句老俗话，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这不，还真的有人盯上了他的花，你说这算哪一门子事，不是欺我年迈体弱老无力么？

马大爷临街住在一楼，为了给生活补贴点零花，也在家门口搞了点烟酒糖果小百货什么的，权当和老伴一起止心慌。上门的顾客，除了左邻右舍老年人，再就是背着书包蹦蹦跳跳的小学生。他的东西便宜可靠，还可以赊账，时常有些小物件，还当作礼物赠送给那些孩子。

当然，他用不着像那些沿街叫卖的小商贩去喊叫，他自有自己经营小门面的特殊方式和办法。那就是门口那块小黑板，进了什么时鲜新货，他就写在上面。小黑板又不止写这些内容，经常地，他还会发布一些人们比较关注的国内外新闻（条目），兴之所至，甚至还会有他针砭时弊的打油诗。

这不，马大爷心有不平，又要渲泄愤懑之情了。捉起粉笔头，就开始在他的小黑板上，一笔一画，发表言论了。

哟，马老，你又在写诗呐？

跟他打招呼的老太太，是个退休医生，名叫周菊花，和他一样，临街住在一楼，就在斜对过儿。

噢，周大夫。马大爷回头苦笑，心情依然不好，尽管他一向敬重周大夫，时常劳驾人家给他和老伴瞧病，可出口的话，仍然带着怒火：屁！我是在骂贼呢！太气人了，昨天夜里，我就撒了会儿懒，你猜怎么着，放在窗台上的花，就叫人给端跑了，你说这气人不气人？

周菊花一听，先是扑哧一声笑了，接着又感同身受地叹气：还说呢，我正要喊叫呢，这小偷，咋就这么狂呢，简直是无法无天了？

咋个的啦？马大爷问她，手里还没停往小黑板上写字。

就是刚才，一眨眼工夫，我在门口的炉子上，正熬骨头汤呢不是！转身上厕所，回来一看，你猜怎么着了？熬骨头汤的铅锅，竟不见了。你说说，这贼缺不缺德，哪儿就缺我那只破锅呢，可惜我花十块钱买的排骨汤，竟给倒了一地！

这一说，马大爷也逗乐了。要是我呀，宁肯喝了你的排骨汤，也不要你那个破铅锅呢！还好，还好，总算没有把你个老婆子给一起偷走，还算好哇！

周菊花说，我老了，谁要我还不是负担。

马大爷又一声浩叹：真个是麻绳穿豆腐，没办法提了！你说说，咱们这地儿，咋乱得一塌糊涂，跟春秋战国都差不多了！

这时，几个小学生唧唧喳喳地走过来，他们后边是 61 岁退休的中学老师刘明发，路过马大爷的门口，都不由自主，驻足观看起马老的小黑板来。

一个小学生念道：小伙子偷了我的花，找个媳妇是老大妈；姑娘娃偷了我的花，找不下一个好婆家；中年人偷了我的花，叫他鼻子上长个大尾巴……

孩子们哄笑着。

周菊花连连夸奖：马老写得好，骂得好，就是要把这些不要脸的贼娃子，骂他个狗血喷头，颜面扫地！

刘老师原来也是个受害者，他接过话，深有感触地说：好什么呀好，你们瞧瞧，我一早去市场买肉，肉挑好了，一掏口袋，着……被人割了……

周菊花摇头，你说咱这块地方，真是天高皇帝远吗，为啥就没人好好管管，嗨，这叫人的日子咋一个过？

你咋不报警嘛？马大爷提醒刘老师说，打个“110”，也不费你自己的钱。

报又有啥用，咱这地方小偷多海了去，好在我早有防备，只揣了三十元，三十元警察会来管吗？再说，咱也不值得劳驾人家公安局呀是吧？

大家正在七嘴八舌地感慨着，忽然有人眼睛一亮，就大喊出两个字来：警察！

真格的是位警察。

看来已有点儿奇巧、神奇了——正说曹操，曹操就从天而降，来到了眼前！难怪源源不断河流一样淌过的无数日子，我们单单要挑选出这一天来说长道短，应该说，也是有点缘分呐！

那个警察，果然从巷道的深处急匆匆地跑了过来——他的出场亮相，显得有点突兀，当然也有点稀罕。

这是个中等个头，精精瘦瘦的男人，看上去也有四十近五十的样子。只是衣冠整洁、动作敏捷，投手动足，既能显出年轻人的蓬勃朝气，也不乏中年人的精明干练。跑到马大爷家门口，他已经有点上气不接下气了。

大爷，大娘，刚才有个穿花格子衣服的小伙，掏了个妇女的钱包，从这里跑过来了，你们可曾看到？

马大爷和众人没有接他的问话，反而是无比惊诧地仔细在打量他。

这不，警察到底来了。周菊花、周大夫率先开了口：我们这里，正说这小偷的事呢！

马大爷也醒过神来，不无庆幸地说，骂小偷的和抓小偷的终于碰在一起了，可是……

大爷，我叫杨正良，是到咱嘉禾社区来整顿社会治安的社区民警，今后，有啥事，就只管对我说。

社区民警……就你一个？

是的，我以后会天天在这，还要找地方，建个治安警务室呢。

你一个能行？马大爷连连摇头，就算你全身是铁，又能打几个钉子。这地盘大了，大小街巷七八十条，三教九流无所不有，来十个你……嘿，恐怕也不行呢。

刘老师也插话说：这地方太混乱了，问题太多，积重难返，你一个人，单枪匹马的，纵有三头六臂，也是不济事哟。

杨正良擦了把汗，憨厚地笑了：你们要相信我。

相信，你怎么一个小偷都没抓住呢？周大夫也笑了，而且是笑着摇头。

杨正良自信地说，他跑不掉的。

话没说完，口袋里的手机却响起来，他急忙又去掏手机了。

说起来，这可是杨正良以警察身份，头一次到嘉禾来。

早上，他骑了一辆自行车，先到了街上，后来到市场，然后就推着车子，边走边看。这里的治安状况之差，全市有名，他是想亲自来感受一下，算是一个先期的实地勘查吧。

刚刚拐过市场外的墙角，忽然就听到一个妇女焦急地呐喊。

啊……贼，快抓贼啊！

杨正良寻声望去，就见一个穿花格子 T 恤衫的青年人，正撒腿朝远处跑。

他当然还不知道，这个小偷，刚才曾经和被偷的妇女，已经有过一段近乎“和平谈判”的相持。妇女要自己的钱包，理直气壮，寸步不让。没想到小偷被逼急了，掏出了钱包，飞快将里头的钱抓了出来，顺手甩给了妇女一个空钱包。随即就蹿进人群，给跑脱了。

妇女一看钱包已被掏空，一时恼羞成怒，才大叫起来。

警察，快，快给我……去抓小偷！

她这时看见的，正好就是迎面而来、一身警服的杨正良。对她来说，那无疑是喜出望外，如见救星，她蹦跳着，又是惊呼，又是招手。

朝三道巷那边跑了，你……快给我，追呀……

杨正良已瞅见了那花格子，他当即翻身上车，可刚骑出两步，就被熙来攘往的人群给挡住了。无奈，他只好又跳下了车，将车推到一家卖日杂货的店铺门口一撑，朝里喊叫了一声，老板，车子暂放你这，我是新来的社区民警，得撵贼去！

说完，也不管老板是否乐意，连锁也没有顾上锁，扭头就扎进了人堆。那老板看他已去，十分气恼，忍不住在后面发起了牢骚。

操，这些鸟警察，他妈的就会给人寻事！我可没义务给你看车，再说，锁也不上，丢了怪谁……

杨正良一路追赶小偷的同时，也接踵而至，相继见识了咱们“假货”人对警察的态度。

追在巷口外边，他问迎面走来的中年人：看见一个小偷没有？

小偷？我们这里的小偷多海了去啦，中年人故意拿腔拿调：你问啥样儿的？

刚才，一个穿花格子的小伙，有没有跑过去？

好像，有一个吧……中年人不屑地讥诮：哼，你们这些黑猫警长呀，才睡醒了似的！

杨正良又追进另一条巷子，在曲里拐弯的小巷道里，边跑边向居民打听。

看见一个穿花格子的小伙没有？

一个年轻妇女佯装不解：啥，花格子，是干啥的？

小偷呀，我在抓小偷！

女人身边，一个留小胡子的男人，故意抬头望天，眯缝起眼来恣情奚落：让我看看，太阳从那边出来了，今几个终于看到警察抓小偷了！

杨正良疑惑，这里的人，怎么一个个地都阴阳怪气的？

果然，旁边的另一个女人，立即附和小胡子男人：就是，今天是啥风，把个警察吹进了我们这个天不管、地不收的贼窝子了，真是稀罕！

小胡子当即把一个头摇拨浪鼓似的晃荡着：警察来了就没好事，咱快躲远一点好！

杨正良也频频摇头，不解之中，夹杂失望。他继续朝巷子深处跑着，一直就跑到了马大爷门口。

3

姚红是被儿子的哭声给惊醒的。

航航开始还只是小声断断续续地哼唧，后来就发展到哽咽啜泣了。姚红翻身起床，伸手在航航的头上试探了一下，不觉一愣，孩子发烧得厉害呀！

正良……

她大叫着，却没听到丈夫的应声。

昨晚，孩子就有些不舒服，为了照看方便，她让杨正良睡在了客厅的沙发上，可这会儿，他人却没了影儿。

你说这人，明知孩子有病，还不知上哪去了？

姚红又喊保姆小吴。那小吴倒是应声而至，立即出现在了她的房间门口。

阿姨……我想现在，就走……

啥？

昨天晚上，我不是给你们都说好了吗，我不想干了。

邪门！姚红回头一看，只见保姆站在门口，手里已经提着她那些简单的行装。她的头嗡的一声大了：这都是怎么回事呢？

你真的要走！

小吴坚定不移：是的。

哎呀小吴，你看……我觉得，我们并没有在哪亏待你呐，怎么说走就走，你瞧瞧，航航病了，你老杨叔，又不知死哪里去了？

反正，我要走……

姚红抱起航航，还在苦苦挽留小保姆：你一定要走，等一两天行吗？再说，等你杨叔回来，也好给你开工钱呀。

我不，小吴比她还要固执，工钱不工钱的，也无所谓！

姚红不觉生气：我没怎么着你呀，就是昨天说了你一句，怎么搞的，又让航航病了，你就要跑？

航航发烧，是我的罪过吗？

我不是没说这话吗？

反正，我听出了那个意思，心里不舒服。

那就算是我的错，一着急，冤枉了你，给你道歉好吗？姚红其实也是通情达理之人，偏偏碰上一个固执己见、不愿领情的人。反正，你就是有点欺负我们农村人呗。

现在的孩子，真能说得出话。姚红一听她这么说，真的就有点火冒三丈了。

你说啥？胡说八道，别给了鼻子就上脸啊，我啥时欺负农村人了？

保姆小吴咕哝着：反正我要走！

走就走，你以为你是谁，别太不识抬举。

姚红只好又将航航放在床上，拿起手机，心急火燎地给杨正良打起电话来。

你赶紧回来，保姆要走，你儿子又发烧了，得赶紧送医院去！

姚红一个劲抱怨，杨正良却要她再劝劝小吴。

什么，你说得好，我能劝住她吗？我不管，你赶紧回来！

儿子这时又在床上哇哇地哭着叫妈。姚红扔下手机，又抱起孩子：烦死了，小祖宗，你别哭了，好不好！

在姚红的感觉中，她和杨正良的生活节奏，至少在这一段时间，就像一台有毛病的电脑，全乱了程序。更为头疼的是，她措手不及，一下子还弄不清毛病出在了哪儿，究竟是“硬件”还是“软件”问题？这让她一个整天和电脑打交道的女工程师，也一时难以应对，无从下手了。

扔在床上的手机响了。是杨正良打过来的。你好好劝劝小吴，留她几天不行吗？

她一定要走，我得能留住才行啊！

站在门口的小吴，知道是说她，急忙拎起行李要出门：阿姨，那我走了。

说完，果然头也不回，决绝地走出了门。

姚红照直对着手机吼道，你别说了，她已经走了。

杨正良稍事沉默，在手机里说，那好，你等一等，我马上回去。姚红只好耐着性子，等候丈夫回来。

她先给儿子调制了一碗糖开水，哄劝着喝了下去，又给公司工程设计部的刘主任打了个电话，临时请了个假。

二十多分钟时间过去了，杨正良还不见回来。航航躺在床上还是一直哼唧：妈妈，我头疼。

等等儿子，你爸回来，咱就上医院啊……

话音未落，手机又响了。

杨正良在里面，也是一副心急火燎的腔调，可惜却不是讲儿子的病情，他说他发现了目标，要姚红先抱孩子往市二院去看病，他随后再直接去医院。

姚红一听，就是火上浇油，忍不住骂了一句。

你混蛋你，什么狗屁目标，孩子重要，还是你他妈的什么八竿子打不上的狗屁目标重要？！

说完，绝望地一甩手机，当即就抱起航航向外走去。

咱们不等爸爸了吗？航航迷迷糊糊地问她。

姚红没好气地说，等他，哼，你就权当没有爸爸，行吗？咱们跟了他，真是倒大霉了！

杨航：什么叫倒霉？

姚红：就是没好日子过呗！

姚红抱着儿子，出门下楼，样子显得仓皇狼狈。老实说，平日里，毕竟是杨正良管孩子多，航航长到五岁，也一直比较缠他。

航航一听到医院，心里有一些恐惧，他从三岁起，就害怕打针。

妈，咱们到医院会打针吗？

姚红照直不拐弯：你发烧头疼，不打针行吗？

航航便恐惧至极地问：妈，那咱不去医院行吗？

为啥？

航航嗫嚅道：我怕……我不要打针……

听话，不打针也行，得去看了再说。

航航又说：那我要爸爸陪我。

姚红不耐烦了：你这小孩，咋这么唠叨，快走！

姚红抱着航航，风风火火赶到医院，又是挂号，又是缴费，忙了个晕头转向。好不容易，才轮到进诊室让医生诊断，可航航却还是哭丧着脸求她：妈妈，我怕。

怕什么怕？

航航满怀委屈地强调：我给你说几遍了，我怕……打针……我要爸爸……

姚红的确恼了：真烦……你爸爸死了！

航航闻之，愀然色变，一下子就放声哭叫起来。

不，不要，我不要爸爸死……啊……爸爸……救命，快救命呀爸爸……

诊室的人，都被他这孩子式的天真无邪给逗乐了。

旁边一位好心的老太太，慈眉善眼地凑过来劝姚红说：哄哄孩子，小孩有了毛病，身体不舒服，都爱闹人。

姚红面有愧色，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你不知道大娘，日子没法过了。

看完医生，姚红赶紧抱起孩子，去找护士打针。

一进注射室，好像条件反射似的，航航一见那些护士丁零咣当，捣鼓那些针头针管，就开始杀猪样的号叫起来。

我不，我不打针。我要听话妈妈，求求你，不要给我打针……